

项目编号：SXHR-SL-CGZB-2023008

丹凤县职业技术教育培训中心改扩建项目 ——道路边坡（南段、东段）钢筋混凝土挡 土墙及实体围墙规划设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丹凤县职业技术教育培训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特别提示

各供应商，在此我们特别提醒您注意以下事项：

一、有关磋商响应文件：

- 1、请仔细阅读磋商文件并正确理解磋商文件中各项具体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疑问，请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逾期将被拒绝受理。
- 2、请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载明的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须胶装成册。
- 3、请仔细核对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已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签字、签章和加盖单位公章，实质性条款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磋商响应文件中所附资格证明等资料是否齐全、有效且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 4、请您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磋商响应文件，并正确标记。

提示：磋商响应文件若不满足以上条件将有被否决的风险。

二、有关磋商：

- 1、请务必考虑天气情况、交通情况以及您对磋商地址的路线熟悉等情况于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及地点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逾期到达，将被拒绝接收。

2、请到达文件递交地点后及时到磋商响应文件接收处签字登记。

三、关于供应商注册登记提醒：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如所投本项目的供应商未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应按要求及时办理注册登记，并接受财政部门监督管理。

请各供应商仔细阅读上述提示。如需帮助，请您与我们的工作人员联系，我们将非常高兴地为您服务。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11
一、总则	11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14
三、磋商响应文件	15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9
五、磋商、评审、定标	20
六、签订合同	24
七、代理服务费	24
八、质疑和投诉	24
第四部分 评审标准	26
一、资格性审查表	28
二、符合性审查表	28
三、评分标准	29
第五部分 采购要求	31
第六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草案）	32
第七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7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丹凤县职业技术教育培训中心改扩建项目——道路边坡(南段、东段)

钢筋混凝土挡土墙及实体围墙规划设计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改扩建项目——道路边坡(南段、东段)钢筋混凝土挡土墙及实体围墙规划设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商丹园区高薪管委会 A202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03 月 3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SXHR-SL-CGZB-2023008

项目名称: 改扩建项目——道路边坡(南段、东段)钢筋混凝土挡土墙及实体围墙规划设计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0.01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丹凤县职业技术教育培训中心改扩建项目——道路边坡(南段、东段)钢筋混凝土挡土墙及实体围墙规划设计):

合同包预算金额: 0.01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0.01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0.01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0.01	0.01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3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丹凤县职业技术教育培训中心改扩建项目——道路边坡(南段、东段)钢筋混凝土挡土墙及实体围墙规划设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4)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督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5)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6)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7) 《市场监督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 (8)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9)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

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2）《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13）财库〔2022〕19号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14）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丹凤县职业技术教育培训中心改扩建项目——道路边坡（南段、东段）钢筋混凝土挡土墙及实体围墙规划设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
- 3)投标人需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 4)提供2021年或2022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 5)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6)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7)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8)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10)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
- 11)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 12)投标人须在陕西省政府采购(<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 13)投标人2020年1月1日至今完成一项类似合同业绩，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合同复印件；
- 1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5)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03月20日 至 2023年03月24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商丹园区高薪管委会A202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03月30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商丹园区高薪管委会A202室

五、开启

时间：2023年03月30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商丹园区高薪管委会A202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节假日除外）。请供应商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注：本项目为设计费率招标。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丹凤县职业技术教育培训中心

地址：丹凤县商镇

联系方式：1899140619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商丹园区高薪管委会A202室

联系方式：0914-233755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工

电话：0914-2337550

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17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	丹凤县职业技术教育培训中心改扩建项目——道路边坡(南段、东段) 钢筋混凝土挡土墙及实体围墙规划设计
2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丹凤县职业技术教育培训中心 地 址：丹凤县商镇 联系人：张主任 联系方 式：18991420011
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商丹园区高薪管委会 A202 室 联系人：杨工 电 话：0914-2337550 邮 箱：2398813312@qq.com
4	联合体形式	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5	项目性质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6	备选方案	不允许提供。
7	打 包	本次采购不分包，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本项目进行磋商，不得自行分解或只对本次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磋商，任何不完全的磋商将按无效磋商处理。
8	磋商有效期	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9	资 格 要 求	1、 基本资格条件：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1 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

	<p>人的身份证明；供应商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1. 2 提供 2021 年或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证明；</p> <p>1. 3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格式自拟）；</p> <p>1. 4 提供磋商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1. 5 提供磋商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1.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2、特定资格条件：</p> <p>2.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p> <p>2. 2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p> <p>2. 3 投标人需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p> <p>2. 4 提供 2021 年或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p> <p>2. 5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	--

	<p>2.6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2.7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p> <p>2.8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p> <p>2.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2.10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p> <p>2.11 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p> <p>2.12 投标人须在陕西省政府采购(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p> <p>2.13 投标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一项类似合同业绩，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合同复印件；</p> <p>2.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2.15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p> <p>注：以上资格条件为必备资格条件，响应文件须附上述资格条件并加盖公章，缺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的，按无效文件处理。（可在互联网查询信息以磋商现场查询结果为准）</p>
10	<p>磋商保证金的金额： 人民币 <u>贰仟</u> 元整</p> <p>磋商保证金的形式：银行保函、信用担保、转账支票、银行电汇的任何一种</p> <p>磋商保证金的递交截止时间为：2023 年 03 月 30 日 09 时 00 分 时前（以</p>

		<p>到账时间为准)</p> <p>户 名：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商洛分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陕西省商洛市北新街支行</p> <p>账 号：961004010002361113</p> <p>磋商保证金必须从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并写明<u>所交纳磋商保证金的工程（项目标段）名称</u>磋商保证金。以转账形式交纳保证金的，将银行转账电子回单打印盖章附于投标文件内；以保函形式缴纳磋商保证金的，其保函须由银行或具有保函资格的单位出具。（从投标单位基本户转出，退还保证金时按原账户退回，开标结束，公示期满后未中标单位持单位委托书、保证金退还说明书；中标单位在合同签订后持单位委托书、合同原件、开户许可证、保证金退还说明书至招标代理公司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p>
11	磋商响应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分别胶装装订成册，且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书面文件为准。 2. 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 盘、电子文档应为响应文件 PDF 格式 WORD 格式各一份及盖章的分项报价表 PDF 格式一份)。 3. 资格证明文件单独一包密封，包括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第 9 条基本资格条件和特定资格条件中所包含的内容，开标现场拆封查验。
12	包装密封	<p>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版、资格证明文件需分开密封装在<u>单独的封袋中</u>（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资格证明文件”字样。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鲜章，封袋正面要粘贴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编号等标识、且磋商响应文件袋上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封面标识见竞争性磋商文件<u>附件一</u>）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权被拒绝。</p> <p>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误投或过早启封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自行承担其磋商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的风险。</p>
13	评分标准	磋商报价，综合评分（详见第四部分）
14	服务期	30 日历天
18	质疑与投诉	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财政部关于加强

		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等的相关规定办理。
19	小微企业	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申明》（ 附件二 ）。其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出台的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执行。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申明》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17	信用查询	网页截图说明：供应商进入“信用中国”官网，点击“信用服务”，选择“失信被执行人查询”输入企业名称点击查询结果截图一张、选择“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输入企业名称点击查询结果截图一张；供应商进入“政府采购网”官网，点击官网左侧“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输入企业名称点击查找结果截图一张。
18	采购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有关规定标准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不足伍千元按伍千元收取。 招标代理服务费公布方式：代理服务费金额将在成交公告中明确，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19	最高限价	项目概算的4.5%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 1.1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次采购活动的全过程。
- 1.2 本次采购属政府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磋商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财政部规章及政府采购项目所在地有关法规、规章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2、定义

-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和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次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3 “供应商”是参与本项目磋商活动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产品、产品等。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的有关规定，本磋商文件涉及的所有采购内容除特别标注为“可接受进口产品”外，均必须采购国产产品。进口产品特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外的产品”。
- 2.5 “服务”指除了货物和工程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含除货物以外规定由供应商承担的与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

3、合格的供应商

- 3.1 具有本项目生产、制造、加工、供应或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磋商文件各项规定的国内供应商。
- 3.2 供应商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 3.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3.2.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2.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
 - 3.2.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3.2.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3.2.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3.3 供应商购买磋商文件时应登记备案,并提供有效联系方式。
- 3.4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写)。
- 3.5 供应商应独立于采购人,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为采购本次招标的货物进行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其它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 3.6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2) 与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3) 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受到三万元以上罚款,责令停产停业、在一年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暂扣或吊销许可证、暂扣或吊销执照等情形之一的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
 - (4)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以信用中国网(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采购进口产品

5.1 除公告或第五部分采购要求标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外，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采购活动。

5.2 本项目第五部分采购要求中同意购买进口产品的，采购活动不限制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国产产品参与本次采购。

6、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6.1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6.1.1、符合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提供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由中小企业承建的工程或者由中小企业承接的服务。

6.1.2、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6.1.3、中小企业参加投标时，应出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6.2 监狱企业

6.2.1、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的监狱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建的工程或者承接的服务。

6.2.2、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若未提供证明不享受扶持政策。

6.2.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若监狱企业已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6.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6.3.1、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建的工

程或者承接的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6.3.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未提供声明不享受扶持政策。

6.3.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已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1、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磋商响应文件和参加磋商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采购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供应商须知;
- (4) 评审标准;
- (5) 采购要求;
- (6) 合同主要条款;
- (7)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如有问题或疑议请及时函告。否则,视为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切条款和要求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凡因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

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2.2 任何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询问或要求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二日内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递交代理机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收到的任何询问或澄清要求将在三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

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3.1 在磋商截止时间五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并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充，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2 为方便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或澄清内容有充分的时间进行补充修改，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期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供应商必须从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竞争性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竞争性磋商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竞争性磋商使用。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代理机构。

三、磋商响应文件

1、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根据代理机构发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和顺序认真编制。具体内容包括：

第一部分 响应函

第二部分 磋商一览表

第三部分 分项报价表

第四部分 商务响应说明

第五部分 供应商资质要求

第六部分 服务方案

第七部分 供应商基本情况及类似业绩

第八部分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第九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2、响应报价

2.1 供应商应在响应报价表中标明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报价、技术培训费、检测费、人工费、税金及进口产品（如果有）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在合同实施期间，响应报价表中标明货物服务的总价，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不受实际数量变化的影响。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2.2 供应商成交后承担服务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产生的所有法律及经济责任。

2.3 响应报价表成交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2.4 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磋商一览表上，标明总报价、服务期、质保期等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任何有选择的报价不予接受。

2.5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磋商。当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存在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6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3、磋商货币

采购人只接受人民币作为唯一磋商货币。

4、磋商保证金

4.1 投标保证金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缴纳。

4.2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或投标保证金的交付单位和投标人的名称不一致的，视为无效投标。

4.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

还; 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4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 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

- 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其所投投标文件的;
- 2)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3) 投标人企图影响开标、评标的任何活动, 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4)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 投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由于中标人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6) 投标有效期内, 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 7) 中标人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
- 8)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

4.5 未中标的投标人在退取投标保证金时, 须携带以下资料办理到代理机构的财务部门办理:

- (1) 投标人须提供代理机构出具的保证金凭证;
- (2) 投标人保证金退还申请书(加盖公章)见附件六。

投标人可在开标当天将保证金退还申请书与投标保证金凭证一并交给工作人员, 当天未提交保证金退还申请书与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的投标人, 在开标后自行找财务办理保证退还手续。

4.6 中标人在退取投标保证金时, 除携带上述资料外还需携带与采购人签订的采购合同(原件)。

5、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磋商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磋商响应文件, 视为无效文件, 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成交单位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6、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装订、密封和签署

6.1 供应商须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和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文件;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须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磋商响应文件的打印（建议双面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磋商响应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文件；所有的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第几页、共几页等字样；

6.2 磋商响应文件的装订

1.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分别胶装装订成册，且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书面文件为准。
2. 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 盘、电子文档应为响应文件 PDF 格式 WORD 格式各一份及盖章的分项报价表 PDF 格式一份）。
3. 资格证明文件单独一包密封，包括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第 9 条基本资格条件和特定资格条件中所包含的内容，开标现场拆封查验。

6.3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

- (1) 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的落款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的签章处签字或盖章。
- (2)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在每一份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封面下方以及其他磋商文件要求的位置填写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 (3) 磋商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有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 (4) 若为联合体磋商，联合体协议书须联合体双方盖章，其他部分由联合体牵头人盖章即可。
- (5) 因磋商响应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6.4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版、磋商一览表需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磋商一览表”字样。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鲜章，封袋正面要粘贴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编号、包号等标识、且磋商响应文件袋上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封面标识见竞争性磋商文件附件）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权被拒绝。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误投或过早启封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自行承担其磋商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的风险。

6.5 本次磋商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磋商响应文件；如磋商响应文件中出现外文资料，必须配以中文译文。否则，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6.6 拒绝接受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磋商。

7、知识产权

7.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纠纷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7.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7.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7.4 如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响应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磋商响应文件递交

1.1 供应商必须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全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至代理机构项目工作人员；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磋商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1.2 代理机构在宣布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间截止之后，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3 代理机构不接受邮寄的磋商响应文件；

1.4 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其磋商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2、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

五、磋商、评审、定标

1、磋商

1.1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主持磋商会议，邀请供应商代表参加。

1.2 磋商时，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拆封。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将供应商的名称、项目名称、响应价格等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案。

1.3 磋商时，磋商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1）磋商文件中磋商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不进行四舍五入；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磋商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6）磋商响应文件中单独密封递交的磋商一览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与正本不一致的，以单独密封递交的磋商一览表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2、磋商小组

2.1 采购人将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2.2 磋商小组具备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磋商小组产生方式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评审专家产生方式的规定。磋商小组负责评审活动。

2.3 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并推荐出成交候选人。

3、磋商响应文件初审

3.1 磋商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磋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保供应商是否具备相应资格。

3.2 磋商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

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3 经过对供应商及磋商响应文件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磋商处理。

- (1) 供应商的响应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 (2) 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或供应商名称与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登记的供应商名称不符的；
- (3) 磋商响应文件的装订、签署、盖章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无磋商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 (4) 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磋商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 (5) 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产品的技术参数及产品供货渠道不明确的；
- (6) 响应报价出现漏项或货物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 (7) 响应产品的技术参数、性能指标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出现重大负偏差的；或者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的虚假证明），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还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 (8) 磋商响应文件在商务响应方面（如付款方式、服务期、服务承诺、验

收条件等)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或附加了采购单位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的；

(9) 如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有重大相悖或矛盾，将被认定为无效磋商。

4、磋商响应文件澄清

4.1 在评审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磋商小组对其磋商响应文件有疑义不清楚的内容，要求供应商对其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如磋商小组未变动实质性采购需求，供应商不得对实质性内容进行变动。

4.2 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评审

5.1 磋商小组有权对在磋商、评审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5.2 磋商流程

(1) 磋商小组先对供应商作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只有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第二阶段的磋商，否则被淘汰。

(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原则磋商轮次为不超过三轮），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供应商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做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有权拒绝该磋商。

(4)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

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参加磋商的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提交最终报价。

（6）在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第四部分评分标准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比较、自主打分、综合评审。磋商小组将评审得分汇总后，按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汇总排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6、定标

6.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评审排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作为评标结果。评标结果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

6.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4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单位顺序确定中标人，同时书面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6.3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人“中标复函”后 1 个工作日内，在指定的招投标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6.4 确定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6.5 采购人也可以授权评标委员会评标后直接确定中标人。

6.6 投标人对中标公告有异议的，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应保证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7 中标人确定之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发出《中标通知书》。

六、签订合同

1、成交后，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服务合同，同时送代理机构归档，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根据需要，代理机构应协助采购人监督、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七、代理服务费

1、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有关规定标准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不足伍千元按伍千元收取。

2、招标代理服务费公布方式：代理服务费金额将在成交公告中明确，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八、质疑和投诉

8.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该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等的相关规定办理。

8.2 质疑文件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 质疑项目及编号、质疑事项；
- 3) 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 4) 提出质疑的日期。

8.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8.4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依法处理。

8.5 质疑文件提交方式:由自然人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携带书面原件及身仹证明原件到现场提交(自然人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不能到达现场的,可以委托他人到现场代交,但必须出具授权委托书原件,明确委托事宜。同时被委托人须携带身仹证明原件),否则不予受理。

8.6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8.7 质疑受理部门: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8 提交质疑文件地点: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商丹园区高薪管委会A202会议室。

8.9 本次采购活动中,采购代理机构对质疑回复等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现场取件。

8.10 质疑函应当使用中文。质疑函范本详见财政部制定的范本。

第四部分 评审标准

磋商流程

1. 磋商小组先对供应商作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只有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第二阶段的磋商，否则被淘汰。

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合格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原则磋商轮次为不超过三轮），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供应商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做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有权拒绝该磋商。

4.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参加磋商的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提交最终报价。

6. 在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第四部分评分标准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比较、自主打分、综合评审。磋商小组将评审得分汇总后，按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汇总排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备注：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

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监狱企业给予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技术参数正偏离须在技术响应表中注明正偏离的理由和佐证材料的页码。

5、节能环保产品以《中国政府采购网》最新颁布清单为准。

6、评审指标每项评审最低得分为零分。

一、资格性审查表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资格性审查	参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第 9 项内容

二、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 审查标 准	响应文件名称及 编号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签署盖 章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响应文件份数、文 件格式	符合第七部分“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	磋商报价唯一，未超出采购预算
	商务响应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服务期、磋商有效期等商务要求)
	磋商保证金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已缴纳磋商保证金

三、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磋商报价	30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最终磋商总报价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磋商总报价)×报价分值 注: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2	工作内容	10	工作内容全面、合理、有针对性,成果提交的全面性及先进性,深度满足规范及磋商文件要求,工作内容具体且完全满足项目总体要求,根据响应程度得10-7分,工作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项目总体要求,根据响应程度得7-3分,研究内容一般,基本满足项目要求,根据响应程度得3-1分,未提供则不得分。
3	研究重点、难点及对策	10	对开展本项目工作的重点和难点理解充分,切合研究背景及情况,并对关键性技术问题提出建议合理,有详细的研究重点、难点及分项对策具体且完全满足项目总体要求,根据响应程度得10-7分,研究重点、难点及分析对策完整合理,满足项目总体要求,根据响应程度得7-3分,研究内容一般,基本满足项目要求,根据响应程度得3-1分,未提供则不得分。
4	工作进度计划	10	工作进度计划合理得当,有详细的人员岗位安排及工作进度计划得10-7分;计划安排较完善得7-3分;工作计划基本满足要求得3-1分,未提供则不得分。
5	工作质量保证措施	10	质量保证体系的健全,质量保证措施具有针对性,提供具体可行的工作质量保证措施及承诺,方案全面、切实可行得10-7分;方案合理、可行性较强得7-3分;方案一般得3-1分,可行性较差或未提供不得分。
6	后续配合服务计划及保证措施	10	根据项目评估完成后为项目委托方提供建设性的意见建议赋分,后续配合服务计划完整,保证措施健全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10-7分;措施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得7-3分;措施一般计3-1分,未提供则不得分。
7	项目负责人要求	5	具有正高级职称或相当于正高级职称的项目组负责人,且有不少于15年以上相关行业工作经验的得5分;具有高级职称或相当于高级职称的项目组负责人,且有不少于10年以上相关行业工作经验的得3分,其他情形0分。 注:需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及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	项目组人员配备	5	拥有市政行业专业背景, 10 年以上专业工作经验的高级职称或相当于高级职称人员, 每人得 1 分, 计满 5 分。注: 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9	企业实力	5	供应商参与或主持的科研项目获国家级奖项的得 3 分, 省部级奖项的得 2 分, 满分 5 分。(奖项最多不超过 3 个)注: 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0	业绩	5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的类似项目业绩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每项得 1 分, 最高得分不超过 5 分。

第五部分 采购要求

丹凤县职业技术教育培训中心改扩建项目——道路边坡(南段、东段)钢筋混凝土挡土墙及实体围墙规划设计。

第六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草案）

第一节通用合同条款

（略）

第二节专用合同条款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合同版本以国家现行标准版本为准，具体合同在中标后由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_____（项目名称）已接受_____（设计人名称，以下简称“设计人”）对该项目设计投标。

发包人和设计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发包人要求；
- (6) 设计费用清单；
- (7) 设计方案；
- (8)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4. 项目负责人：_____。

5. 设计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_____。

6. 设计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工作。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设计人支付合同价款。

8. 设计人计划开始设计日期：_____，实际日期按照发包人在开始设计通知中载明的开始设计日期为准。设计服务期限为天。

9.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____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设计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二：履约保证金格式

如采用银行保函，格式如下。

履约保证金

（发包人名称）：

鉴于（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接受（设计人名称，以下称“设计人”）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参加_____（项目名称）设计招标项目的投标。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设计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向你方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发包人与设计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包人签收最后一批设计成果文件之日起 28 日后失效。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如果设计人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合同的约定，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 7 日内无条件支付。
4. 发包人和设计人变更合同时，无论我方是否收到该变更，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保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七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SXHR-SL-CGZB-2023008 (正本或副本)

丹凤县职业技术教育培训中心改扩建项目——道路
边坡（南段、东段）钢筋混凝土挡土墙及实体围墙规
划设计

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日期：

目录

第一部分 响应函

第二部分 磋商一览表

第三部分 分项报价表

第四部分 商务响应说明

第五部分 供应商资质要求

第六部分 服务方案

第七部分 供应商基本情况及类似业绩

第八部分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第九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第一部分 响应函

（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收到名称及编号为：_____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公司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承诺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全部要求，提供合格的产品及完善的技术服务，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完成总体项目服务的总报价为：（大写）：
_____；（小写）¥：_____。

3、我方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文档壹份、资格证明文件壹份。

4、我们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5、如果我方在磋商后到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响应文件及承诺，我方愿承担相关处罚。

6、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资料。

7、我方承诺磋商有效期为磋商后 90 日历天内有效。

8、所有关于本次磋商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地 址：

开户银行：

帐 号：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磋商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总报价	服务期	备注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规划设计费率	服务期	备注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商务响应说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共 页，第 页

序号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内容	响应文件响应商务内容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填写说明：供应商根据合同条款对本项目付款方式、服务期、合同条款等商务方面进行响应说明，并保证响应的真实性。商务条款不允许负偏离，未列至商务说明表内的要求或附空表的均视为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供应商资质要求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以下资料；

1. 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供应商是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 提供 2021 年或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证明；

3.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格式自拟）；

4. 提供磋商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提供磋商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函
致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磋商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

声明

我单位参与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____竞争性磋商，我单位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工作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特定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
3. 投标人需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4. 提供 2021 年或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5.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8.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0.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
11. 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12. 投标人须在陕西省政府采购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13. 投标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一项类似合同业绩，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合同复印件；
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5.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致：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企 业 信 息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 定 代 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 定 代 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注册于（供应商地址）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为的采购活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磋商、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120 日历天，特此声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性别：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说明：

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磋商会议之日计算不得少于 90 日历天。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保证金缴纳凭证及基本户证明

第六部分 服务方案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第四部分评审办法自行编写，无具体格式。

第七部分 供应商基本情况及类似业绩

7-1、供应商基本情况一览表（格式）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 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 注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7-2、类似业绩一览表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完成项目质量	备注

注：供应商（仅限于供应商自己实施的）以上业绩需提供采购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八部分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如没有提供,视为无。)

第九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政府采购供货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供货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货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它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邮编：

地址：

电话：

时间： 年 月 日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II

1、供应商在本项目响应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

1-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

我单位被 单位控股。

1-3、单位负责人:

2、_____ (是或否)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全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年 月 日

承诺书III

致：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丹凤县职业技术教育培训中心改扩建项目——道路边坡（南段、东段）钢筋混凝土挡土墙及实体围墙规划设计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磋商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承诺书IV

致：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丹凤县职业技术教育培训中心改扩建项目——道路边坡（南段、东段）钢筋混凝土挡土墙及实体围墙规划设计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承诺书V

致：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丹凤县职业技术教育培训中心改扩建项目——道路边坡（南段、东段）钢筋混凝土挡土墙及实体围墙规划设计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产品供货问题（水货、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承诺：本次响应产品为正品行货。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承诺书VI

致：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丹凤县职业技术教育培训中心改扩建项目——道路边坡（南段、东段）钢筋混凝土挡土墙及实体围墙规划设计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磋商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附件一：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电子文档）

（非磋商会议不得启封）

供应商（公章）：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中小企业申明（如是须附）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由供应商自行声明并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科学和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科学和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如是须附）

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由供应商自行申明，并对申明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序号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制造商	金额（元）	所占比例
1	本企业制造的货物				
2	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				

注：1、本声明函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
2、如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货物须按此格式附其他中小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是须附）

说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如是须附）

说明：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下列情形，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总则第六款规定提供产品列入“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所在页的复印件（该页包含制造商或企业名称或申请单位名称、规格型号、有效期截止日期等内容），并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1）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记的“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2）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记的“环境标志产品”。

2、未按照上述要求提供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附件六、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致：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退款说明

我公司参加_____项目（招标编号为_____）由我单位递交保证金_____元，现要求贵公司将此保证金退至我单位账户，由此产生一切后果均由我公司承担。退款信息如下：

户 名：

账 号：

开户行：

联系方式：

身份证复印件如下：（正反面）

身份证粘贴区

_____公司（盖公章）

接到我公司退投标保证金的通知后，请贵公司按以上格式填写退款说明一份，银行开户许可证一份并加盖公章。将以上材料送至我公司（陕西省商洛市商丹园区管委会 A202）核实无误后我公司财务部将办理退款。